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6328)

總目： (49) 食物環境衛生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2) 環境衛生及有關服務

管制人員：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(劉利群)

局長：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

問題：

過去5年，每年政府部門曾作多少次露宿者(居住地點)的清理行動？涉及多少政府部門職員？財政開支多少？

提問人：張超雄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2206)

答覆：

露宿者個案關乎街道管理事宜，涉及多個政府部門的職責。食物環境衛生署(食環署)參與由民政事務總署轄下各區民政事務處統籌的聯合行動，基於環境衛生的考慮而清理棄置物品並提供潔淨服務。過去5年，食環署參與的聯合行動次數如下：

年度	聯合行動次數
2012-13	651
2013-14	610
2014-15	520
2015-16	481
2016-17(截至2017年2月28日)	420

至於這些聯合行動涉及的人手和開支，食環署並無備存分項數字。